

## 企業高階管理碩士學位班課程規劃表

規劃課程（自 95 年度實施）

詳細課程：學生須修畢 42 學分（含論文指導四學分），始能畢業（註）。

### 基礎必修科目（計九學分）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上課時數
統計學	3	3
管理經濟學	3	3
企業研究方法	3	3

### 專業必修科目（計十九學分）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上課時數
財務管理理論與實務	3	3
國際行銷管理與策略	3	3
國際企業經營管理與策略	3	3
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	3	3
科技與創新管理	3	3
論文指導	4	
論文	0	

### 專業選修科目（計七十四學分）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上課時數
資訊經濟學	3	3
知識經濟專題	3	3
全球經濟分析	3	3
國際企業管理專題	3	3
國際企業財務管理	3	3
高等品質管理與 I S O 認證	3	3
企業經營管理理論與實務專題	3	4
企業經營策略與競爭力專題	3	3
企業合併與策略聯盟	3	3
全球運籌管理	3	3
產業前景分析	3	3
溝通與談判技巧	3	3
企業倫理與智慧財產權	3	3
電子商務理論與實務	3	3
資訊科技與企業再造	3	3
高階主管資訊系統	3	3
知識管理專題	3	3

成本分析與管理	3	3
企業財務報表分析	3	3
統計方法與資料分析	3	3
國外招商與實習	3	3
國際財務管理	3	3
企業評價專題	3	3
企業資源規劃研討	3	3
社交禮儀專題	2	2

未通過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「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」中級者，需另外加修之科目（計八學分）		
課程名稱	學分數	上課時數
英語閱讀（一）	2	3
英語閱讀（二）	2	3
英語會話（一）	2	3
英語會話（二）	2	3

備註：

- 一、未通過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「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」中級或其他相同等級者，除畢業學分 42 學分（含論文指導四學分）外，需另外加修英語閱讀（一）（二）、英語會話（一）（二）成績及格始能畢業。
- 二、在他校修習學分班課程，科目名稱與本班相同或相近，而學分數相同者，最多可以抵免 6 學分。
- 三、在本校學分班修習之課程，最多可以抵免 18 學分。